

广东省教育厅

粤教高函〔2017〕85号

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公布 2017 年广东省创新 创业教育课程和应用型人才培养课程 立项建设项目名单的通知

各本科高校：

为贯彻落实《关于深化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实施意见》（国办发〔2015〕36号）、《广东省教育厅关于深化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若干意见》（粤教高〔2015〕16号）等文件要求，按照《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开展创新创业教育课程和应用型人才培养课程建设项目推荐立项工作的通知》（粤教高函〔2017〕54号）安排，经学校申报、专家评审及公示等程序，共遴选出《批创思维导论》等 61 门创新创业教育课程和《温氏班“校企协同实训”》等 45 门应用型人才培养课程（群）作为 2017 年省“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以下简称“质量工程”）项目予以立项建设，建设周期为 2 年，现予以公布。

附件：1.2017年广东省创新创业教育课程立项建设项目名单
2.2017年广东省应用型人才培养课程立项建设项目名单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